

证券代码：839319

证券简称：华海股份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月9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华海股份一楼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吴祥新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事项已经公司 2025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9,544,20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4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关于新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全面贯彻落实新法律法规要求，保与新施行的规范性文件有关条款的一致性，结合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需求，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现行《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5-03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544,20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为保持与新实施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结合公司治理等实际情况，拟修订《股东会制度》、《董事会制

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共十二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33）、《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34）、《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6）、《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7）、《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8）、《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9）、《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0）、《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1）、《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2）、《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3）、《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4）、《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公告编号：2025-04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544,20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监事会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为保持与新实施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结合公司治理等实际情况，拟修订《监事会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3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544,20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的运作，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预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在 2026 年度拟进行的关联交易事项，主要内容为公司向上海优耐特斯压缩机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提供技术服务，预计发生金额 1,1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吴祥新、孙亚婵、安溪同享投资合作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 2026 年度将根据市场情况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短期、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公司在任一时点购买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本次授权投资期限自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544,20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 2026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0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贷款 / 订单贷、国际/国内贸易融资、票据贴现、商业汇票承兑、商业承兑汇票保兑 / 保贴、国际 / 国内保函、海关税费支付担保、法人账户透支、衍生交易、黄金租赁等一种或多种授信业务。上述授信额度为公

司可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授信期限、贷款利率等最终以各金融机构实际审批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544,20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与上海优耐特斯压缩机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01 日签订《车辆租赁协议》，优耐特斯北分租赁车辆给公司，租赁期限自 2024 年 11 月 01 日起至 2027 年 10 月 31 日止，共计叁年。合同总金额人民币肆拾捌万陆仟元，由于部分租赁车辆的年限及车况问题需进行更换，拟于 2026 年 02 月 01 日签订《车辆租赁补充协议》，增加合同金额人民币壹拾万柒仟伍佰元，其余条款均按照原协议执行，该交易涉及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吴祥新、孙亚婵、安溪同享投资合作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八）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吴祥新、孙英、徐云露、曾红忠、吴思明担任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提名：王文发、谢永清担任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上述董事、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不得担任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董事、监事的适合人选。

2.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 议有效表决权的 比例 (%)	是否当选
(1)	董事吴祥新	49,544,202	100%	是
(2)	董事孙英	49,544,202	100%	是
(3)	董事徐云露	49,544,202	100%	是
(4)	董事曾红忠	49,544,202	100%	是
(5)	董事吴思明	49,544,202	100%	是

3.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 议有效表决权的 比例 (%)	是否当选
(1)	监事王文发	49,544,202	100%	是
(2)	监事谢永清	49,544,202	100%	是

三、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务名称	变动情形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吴祥新	董事	就任	2026年1月9日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孙英	董事	就任	2026年1月9日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徐云露	董事	就任	2026年1月9日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曾红忠	董事	就任	2026年1月9日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吴思明	董事	就任	2026年1月9日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王文发	监事	就任	2026年1月9日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谢永清	监事	就任	2026年1月9日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

《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9 日